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 自願公告 從市場回購股份

此乃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有意行使其於 2015 年 5 月 20 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獲本公司股東授予之一般授權（「股份回購授權」）以回購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股份回購授權下，董事會獲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最多 2,258,801,978 股股份（即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10% 之股份）（「建議回購股份」）。

董事會注意到股份價值被顯著低估。經評估後，本公司相信以現時的財務資源能進行建議回購股份，且仍能於本財政年度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以持續本公司的業務。

本公司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法例第 22 章公司法（經併入 1961 年第三號法案而合併及修訂）及本公司須遵守之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進行建議回購股份。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司行使回購授權將視乎市況而定，並無保證任何回購之時間、數量或價格。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建斌

中國廣東省佛山，2016年1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副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朱榮斌先生（聯席總裁）、吳建斌先生（首席財務官）、楊子瑩女士、蘇汝波先生、區學銘先生、楊志成先生、謝樹太先生、宋軍先生、梁國坤先生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黃曉女士、梅文珏先生及楊國安先生。